#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1）开展地类对接工作。以国家下发预判图斑为对象，逐图斑套合比对提取不一致图斑并开展内业预判，依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统一标准，按照以实地现状认定地类原则逐一核实确认和调查举证，地类核实确认结果逐级报市、省审核通过后报部审核。不一致图斑地类核实确认结果及时纳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地类对接形成的林地、草地、湿地等范围内的二级地类图斑作为普查图斑调查的基础。

（2）开展调查工作。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参考有关调查成果，基于数字正射影像图，开展图斑区划。采取样地调查、遥感监测、档案更新、补充调查、现场核实等多种方法，摸清林草湿资源数量、质量、结构等情况，以及荒漠化沙化土地的类型、面积、程度、分布、治理情况，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以第三次全省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明确林地管理边界规范林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3号）落实管理属性和管理边界。以统一地类对接的区划图斑为基本单元，调查并标记可造林绿化的图斑。地方按照统一的数据库标准和建库规范，建设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数据库逐级汇交。对于需形成总体面积的调查监测指标，应采用内外业结合的图斑调绘方法开展全面调查，其他指标可采用抽样方法调查。

（3）汇总分析。基于数据库，汇集和处理调查数据，开展森林草原湿地保护利用状况、森林草原湿地植被状况、生产力状况和荒漠化沙化状况及沙化土地治理情况分析，编制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报告，制作专题图件，产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成果，形成国土绿化空间基础数据。

**二、服务要求**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的数学基础、调查分类、调查精度等技术指标严格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执行，且项目成果必须通过省级检查和国家核查。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1年。

（二）款项结算

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正式报市级审核验收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成果正式提交甲方同意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